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〇年五月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0 年 5 月 15 日 15 点 00 分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投票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5 日 9:15-9:25，
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9:15-15:00

会议地点：西藏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格桑路华钰大厦七楼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刘建军先生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

二、主持人介绍会议出席情况及表决方式

三、推举现场会议的监票人、计票人

四、听取独立董事的 2019 年年度述职报告

五、相关人员宣读会议议案：

- (1)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3)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9)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0)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六、股东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

七、主持人宣布表决开始，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填写表决票进行投票表决

八、主持人宣布投票结束，计票人统计现场表决结果、监票人进行监票；监票人宣读现场表决结果。网络投票结束后监票人、计票人汇总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情况，宣布股东大会最终表决结果

九、主持人宣读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十、律师宣读见证意见

十一、出席、列席股东大会的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会议记录人、主持人等签署股东大会决议及会议记录

十二、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会议的高效有序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提请参会股东注意以下事项：

一、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具体负责股东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二、 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及会议通知已提前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进行披露。

三、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应按照股东大会会通知中的要求携带相关证件，并经工作人员验证合格后，方可出席会议。

四、 现场会议正式开始后，迟到股东所持股份数不计入现场有效表决的股份数。

五、 为保证会场秩序，会议期间，参会人员应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静音状态，不得大声喧哗。

六、 参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如需发言，应先向主持人提出申请，经主持人同意后方可发言。股东或股东代表提问时，主持人可指定相关人员代为回答。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发言或提问应与本次股东大会及其审议内容相关，否则，主持人可以拒绝或制止无关发言。

七、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与现场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应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网络投票的相关规则。

八、 股东或股东代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议案一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下面请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做《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一。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一：《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件一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董事会将 2019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一、 2019 年董事会会议决策及执行情况

2019 年度公司召开了三届四次至三届十一次共 8 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均由董事长刘建军先生主持，通过现场和电话通讯两种方式召开。具体会议情况如下：

1、2019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第四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 7 人。公司监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列席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聘请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制定《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2019 年度期货套期保值计划》的议案；
- (10) 关于调整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结构的议案；
- (11)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12)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3)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4)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5)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6)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 (17)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 (18)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 (19)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 (20)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21)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 (22)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23)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延长公开发行可转债债券相关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24) 关于召开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以上议案已执行。

2、2019 年 5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第五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 8 人，实到 8 人。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列席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控股股东拟变更公司股份增持计划的议案；
- (2) 关于召开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执行。

3、2019 年 6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第六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 8 人，实到 8 人。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列席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开设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执行。

4、2019年6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第七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8人。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列席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塔铝金业提供借款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执行。

5、2019年8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第八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列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 关于回购注销未达解锁条件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执行。

6、2019年8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第九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列席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为西藏集为向银行借款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执行。

7、2019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第十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列席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执行。

8、2019年12月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第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列席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预案的议案；
- (4)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 (7)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8)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 (9) 关于制定〈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 (11)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2) 关于召开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执行。

二、 2019 年专委会工作情况

1、 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审计委员会一共召开了 4 次会议，在会议中分别审议了《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聘请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的议案》；《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等议案，委员会对上述议案进行了详细讨论，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19 年，审计委员通过召集会议、电话沟通等形式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公司审计工作的安排，在会计师进场前认真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在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监督公司建立健全内部审计制度，组织落实内部审计实施；认真审查重大关联交易，防止关联股东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利益。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9 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一共召开了 1 次会议，在会议中分别审议了《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报

告>的议案》；《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修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委员会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战略委员会

2019 年度战略委员会一共召开了 1 次会议，在会议中分别审议了《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调整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结构的议案》，委员会一致同意将上述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19 年度，战略委员会为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履行职责。

4、提名委员会

2019 年提名委员会一共召开了 1 次会议，在会议中分别审议了《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修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委员会一致同意将上述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 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19 年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相关事项、关于公司补选非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事项、关于控股股东拟变更公司股份增持计划、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关于公司为西藏集为向银行借款提供反担保等事项，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要求，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审慎、负责的态度，认真审阅和了解相关情况，就发表了独立意见。

四、 2019 年公司经营及项目进展情况

一、西藏地区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全面完成了年初制订的采、选矿量的生产经营计划目标，2019 年产出矿石量为 72.00 万吨，完成全年计划的 102.86%；选矿处理量为 73.13 万吨，完成全年计划的 104.47%。

（二）固定资产投资

2019 年度，西藏地区固定资产实际总投资 11,038.17 万元，其中：竖井工程 8,633.68 万元，主要包括巷井工程结算 5,802.45 万元，材料 2,217.44 万元，设备 460.22 万元；建设工程全年实际投资 2,404.49 万元，主要包括山南选厂麦莎尾矿库子坝加高工程 1,641.71 万元，环保整改工程 524.24 万元，取水工程 238.53 万元，以及其他环保维修等基建工程。

（三）资源增储情况

2019 年，公司继续以找矿和增加资源储量为核心，展开了自有矿山的补充勘查工作，通过内生外延并举，在保证低成本优势的同时持续提升资源储量，提升公司内在价值。

公司对西藏区域桑日则、拉屋、夏隆岗三个矿区进行了勘查工作，完成钻探施工和地质编录 4,188.7 米，总计 17 个钻孔。在扎西康矿区和夏隆岗矿区都发现了新的隐伏铅锌富矿体，在拉屋矿区 4616 中段坑道勘探成果有重大突破，未来还需进一步的勘探工作。

此外，公司进一步完善了扎西康矿区的资源储量核实工作，由成都地调中心编写了《扎西康矿区资源储量核实报告》和《桑日则矿区六年详查工作总结报告》，并向公司董事长和管理层专项汇报。

二、中亚地区一塔铝金业项目

（一）重点工程建设情况

塔铝金业项目建设正在进行中，矿山、选矿厂、尾矿库、电力等主体工程正在进展中，生产设备已运到现场；库房、生活供水、生活供暖系统、办公室、食堂、澡堂、宿舍建设等附属工程已完成并投入使用。原计划 2019 年底投产，但由于疫情影响及临时突发的不确定性因素，工期推迟，目前公司与塔国政府正积极沟通争取尽早投产。

（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已获得康桥奇矿区为期 25 年的采矿证、土地使用证、井巷基建工程建设及辅助工程许可证等 10 余项资质。

2、与塔吉克斯坦政府签订《投资协议》事宜谈判进展顺利，目前塔吉克斯坦国资委基本同意投资协议中核心内容税收优惠政策，给予七年税收优惠，并承诺给予塔铝金业配套矿权。

三、非洲地区——埃塞俄比亚项目

2019 年 6 月 28 日，公司与提格雷埃塞俄比亚控股公司、提格雷资源私人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买卖协议》及《合资经营合同》，华钰矿业收购提格雷资源私人有限公司 70% 的股权。提格雷资源私人有限公司目前拥有两个采矿权证，总矿石量 228 万吨，金金属量 9.475 吨。

四、贸易平台稳步推进

（一）华钰上海和香港公司逐步规范，稳步运营

2018 年华钰矿业完成了上海贸易公司和香港公司设立，2019 年下半年开始正式运营，下半年共计实现营收 8.42 亿元。贸易平台的搭建是公司实现成为国际化矿业公司这一战略目标的重要举措，公司通过有色金属贸易平台优化产业结构，延深产业链，通过香港平台与国际资本市场接轨，为海外并购搭建平台，为公司拓展海外矿业贸易和投融资通道。

（二）华钰与五矿稀土进行战略合作，提升在全球铈行业的话语权

为加强公司在铈产品领域的影响力，华钰矿业与五矿稀土集团计划成立合资公司，主营铈及铈制品的贸易业务，双方企业优势互补，合力发展，这一举措将会大大提高未来公司在铈产品市场的话语权和定价权。

五、投融资与资本市场

（一）融资业务——公开发行 6.4 亿元可转债

为配合上市公司收购塔铝金业项目融资，公司筹划了 IPO 以来的首次资本市场再融资，2019 年 1 月 28 日公司可转债发行申请获证监会发审委审核通过，2019 年 5 月 2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批复，2019 年 7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建立联系机制，保持沟通顺畅

1、公司与中国证监会、西藏证监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建立沟通

机制，保证业务沟通顺畅，做好公司信披工作，提高信披质量。

2、对公司的重大项目组织相关的路演工作，与投资者进行及时、有效沟通，提高外部对公司的认可度；定期与行业研究员进行工作交流，编写专业研究报告，剖析公司的未来投资价值。

六、公司探转采工作取得重大进展

2019年，在西藏自治区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的支持下，公司对柯月及查个勒采矿权证办理取得重大进展。

1、柯月采矿权证的办理取得重大突破

柯月采矿权证办理工作取得重大进展，《采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全部批复，已通过西藏自治区政府核准审批，采矿权证办理进入最后阶段。

2、查个勒采矿权证办理稳步推进

公司正在积极协调西藏自治区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推进查个勒项目用地预审和环评工作，加快查个勒采矿权证的办理工作。

七、确保安全生产，推进绿色矿山建设与申报

2019年，公司注重从源头上控制安全风险，从根本上提升矿山安全保障能力。西藏区域充分利用安全月主题教育和开展应急救援演练系列活动，强化职工安全生产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规范安全生产工作，有效预防和遏制生产安全事故；塔铝金业认真贯彻落实《塔吉克斯坦共和国工业安全生产法》及有关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完善了安全生产方面的合法合规手续，建立健全以主要负责人为核心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健全完善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全公司实现了全年无重大安全事故、无政府通报、政府罚款和无政府督办的上访纠纷事件目标。

《西藏自治区绿色矿山建设管理暂行办法》和《山南市绿色矿山建设工作方案》出台后，公司第一时间启动申报工作。目前扎西康绿色矿山建设规划取得评审意见并在西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备案，成为西藏第一批完成规划的绿色矿山。柯月矿山、查个勒矿山均完成绿色矿山规划评审，拉屋绿色矿山建设规划已编制完成，待评审。

八、内控管理工作与企业文化宣传

2019 年，公司内部管理和各项业务保障平稳运行，为生产运营提供了有力支撑，各项工作扎实推进，各级领导和全体员工精诚合作、共同努力，圆满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任务，为公司集团化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1、信息化和数字化矿山建设初见成效。公司大力推广 SURPAC 系统，推进数字化矿山建设工作，生产运营效率大幅提高。2019 年，公司内部推广使用矿山信息化管理系统“事事明”，对企业标准化、精细化管理有较大的推动作用。

2、企业宣传工作开创新局面。2019 年，公司持续与主流媒体合作，拓宽宣传渠道，让外界认识了华钰矿业，宣传效果良好，大大提升了企业知名度。

3、党建和工会工作开展有序，全体党员干部在工作中积极努力，率先垂范。

4、慈善扶贫基金会与社会责任工作稳步推进。截至报告期末，华钰矿业慈善扶贫基金会已累计捐资约 300 余万元。先后为山南曲松县农牧民开展两期技能培训班、那曲市色尼区和班戈县 3 个扶贫项目和山南隆子县日当镇塔新村 85 户贫困户 225 人建档立卡贫困户扶贫援助等扶贫项目捐助。

五、2020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华钰矿业历经多年的发展与积累，拥有专业的人才团队和丰富的矿山开发管理经验。2019 年公司进一步拓展海外矿业版图，成功收购塔铝金业封闭式股份公司、提格雷资源有限公司，持续增加公司资源储备，特别是贵金属黄金资源储备，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为公司持续增强盈利能力和提升综合实力提供坚实基础。

2020 年，随着公司的发展壮大，市场环境的瞬息万变，公司承载着更重的使命和责任，也对我们的管理工作提出了更高的标准和严格的要求，我们需要不断加强学习上市公司规范治理新政策，提升公司内部管理水平，使企业在资本市场健康、良性、可持续发展，维护好企业良好公众形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则规定，董事会将根据工作需要召开董事会会议，及时召集股东大会会议，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认真贯彻股东大会决议，不断完善公司规章制度及规范企业行为，并认真研究和科学合理地制定公司的经营计划、投资方案和年度财

务预算、决算方案，督促检查经营管理层工作，使年度内各项工作按计划顺利稳步推进，并确保年度各项目标圆满完成。

随着公司在资本市场稳步发展及经验的积累，2020 年将结合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继续解放思想，解放生产力，通过实体产业与资本市场的有效结合，拓宽融资渠道，加快资源储备步伐，迅速扩大公司资产规模，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并进一步加强并落实安全环保管理工作，执行并落实国家安全环保政策，强化培训提升员工素质，塑造公司的企业文化，确保公司圆满完成 2020 年的各项工作指标。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二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报刊媒体上刊载披露，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三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财务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 2019 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公司经营管理层编制了《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具体详见附件二。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二：《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件二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财务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编制，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B10589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9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19,274,646.32元，较上年增长32.6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5,149,564.34元，较上年减少44.2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13,454,605.59元，较上年减少44.85%。

《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信会师报字[2020]第ZB10589号）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报刊媒体上刊载披露。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四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未来投资计划，结合目前经营情况、资金情况，公司2019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将用于公司主业的继续投入发展。上述利润分配方案最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五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全面核查了 2019 年度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根据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编制了《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B10599 号），认为：华钰矿业 2019 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上证公字[2013]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华钰矿业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保荐机构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和使用情况后出具了《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认为：华钰矿业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在 2019 年度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上述报告均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报刊媒体上刊载披露。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六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决定审计费用。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七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 500 号）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B10594 号），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上述报告均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公司指定报刊媒体上刊载披露。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八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公司可转换债券进入转股期后，注册资本和总股本发生变更，公司拟对公司注册资本进行变更，并修订《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公司章程》内容	修订后《公司章程》内容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525,916,300元人民币。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 525,916,790 元人民币。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525,916,300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525,916,790 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变更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未发生变更。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报刊媒体上刊载披露，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九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下面请公司监事会主席做《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三。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三：《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附件三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监事会将 2019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一、 2019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

2019 年，华钰矿业先后召开了三届二次至三届九次共 8 次监事会，会议均由监事会主席刘劲松先生主持，通过现场和电话通讯两种方式召开。具体会议情况如下：

- 1、2019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第二次监事会会议,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3)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聘请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9)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11)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 (12)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以上议案已执行。

2、2019年5月21日召开了第三届第三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拟变更公司股份增持计划的议案》并执行。

3、2019年6月11日召开了第三届第四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开设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执行。

4、2019年6月21日召开了第三届第五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并执行。

5、2019年8月19日召开了第三届第六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 关于回购注销未达解锁条件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执行。

6、2019年8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第七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执行。

7、2019年10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第八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执行。

8、2019年12月6日召开了第三届第九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3)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预案的议案；

(4)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5)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8) 关于制定〈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9)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执行。

在公司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积极配合下，监事会列席了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对会议的程序和内容依法予以监督，并组织参与了股东大会的监票工作，保证了广大股东行使自己的合法权益，保证了各次会议依法有序地进行。

监事会密切关注公司经营运作情况，认真监督公司财务及资金运用等情况，检查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职务行为，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行为的规范。

二、 监事会的独立意见

1.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9 年度，公司监事成员列席了公司报告期内召开的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了全过程的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能够得到很好的落实，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善，形成了较完善的经营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之间的制衡机制。本年度没有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19 年度，监事会通过听取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汇报，审议公司年度报告，审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等方式，对公司财务运作情况进行检查、监督。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各项费用提取合理。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定公司的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监事会对该报告无异议。

3. 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按公司内控规范体系及内控制度执行。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基本相符。

4. 审核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三、 2020 年监事会工作

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的工作较为满意,并对公司的前景充满信心。2020年,公司监事会将认真贯彻《证券法》、《公司法》等国家法律、法规,继续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围绕公司经营管理工作,认真履行监督职能,强化服务意识,以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为己任,以监督公司落实对股东所作承诺为重点,努力做好各项工作,确保公司各项工作依法有序地进行。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议案十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原非独立董事邓瑞女士于近日提交辞职报告，邓瑞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该董事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董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因此该董事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现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进行审核，提名布景春先生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其薪酬按照《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布景春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四。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件四

布景春简历

布景春，男，1967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毕业于包头钢铁学院，本科双学历，采矿高级工程师。1988年8月至1990年3月，任北京市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冶金建安公司任技术员；1990年3月至2000年9月，历任北京市黄金公司生产调度、生产建设协调部、投资开发部主任、公司经理助理等职务，期间兼任得田黄金矿业公司董事；2000年9月至2004年5月，任中宝戴梦得投资股份公司矿业项目经理；期间兼任北京稀贵金属交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龙翔矿业公司执行董事；2004年6月至2006年9月，任北京农业集团有限公司矿业部经理；2006年10月至今，任青海西部资源有限公司、青海西部稀贵金属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期间兼任桃江久通铋业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总经理，2019年3月兼任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委员会主任。